

經濟部水利署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12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5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本署第一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肆、主席：曹召集人華平

記錄：李仁豪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第一案：本署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前次（111 年第 2 次）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及管考建議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解除列管事項：「中央管河川區域劃定及變更審議小組」（河川勘測隊）及「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」（水文技術組）等 2 個任務編組，已達成預訂控管年度之委員性別比例目標，爰解除列管。

二、自行列管事項：「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推動小組」、「經濟部水資源審議委員會」、「高屏溪流域管理委員會」及「經濟部再生水資源發展協調會報」等 4 個任務編組，請綜合企劃組於各該預定控管年度內達成委員性別比例目標。

三、廢續列管事項：

（一）請水利防災中心儘速檢視「經濟部淹水潛勢圖審議小組」委員人數之合理性，並配合修改相關規定，致力於預定控管年度（112 年）內達成委員性別比例目標。

（二）請綜合企劃組依署長指示，研議「經濟部水資源協調會報」存續之必要性。另在該任務編組存續期間，仍請致力於預定控管年度（112 年）內達成委員性別比例目標。

（三）請水源經營組就「經濟部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小組」，致力於預定控管年度（113 年）內達成委員性別比例目標。

四、另尚未於控管年度內達成性別比例目標之任務編組，請於委員任期將屆時，加速辦理委員遴（改）聘，並於各該控管年度內達成委員性別比例目標。

五、餘洽悉。

第二案：有關本署「經濟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11至114年）」修正案，業經行政院秘書長函復同意修正，請相關單位積極配合辦理報告案。

主席裁示：請各相關單位依「經濟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（111至114年）」修正案所訂之績效指標，積極配合辦理，並於各該年度內達成目標。

第三案：有關本署全球網及「性別平等專區」瀏覽人次與性別統計報表報告案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並請人事室加強宣導鼓勵同仁點閱「性別平等專區」，以提升點閱人次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：上午12時40分。